

2024 年度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

1、深入贯彻党中央及上级党委（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和工作部署。了解掌握、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与社会稳定形势。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

2、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统筹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等相关工作。

3、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确保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

4、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

5、加快政法信息化建设。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6、完成上级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机构设置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调研科、执法监督科、综治科、维稳一科、维稳二科、社会治理科、政法信息化科、扫黑除恶工作科及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等 10 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纳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1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664.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1.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6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15.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15.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115.86	总计	60	4,115.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15.86	4,11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4.45	2,66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664.45	2,66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920.82	92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3.63	1,74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79	1,04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37	93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4.73	61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45	10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19	21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3.42	10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2.72	10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36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2	36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6	1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3.96	253.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15.86	2,372.33	1,743.5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4.45	920.92	1,743.53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664.45	920.92	1,743.53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920.82	920.82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3.63	0.10	1,743.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79	1,041.7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37	938.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4.73	614.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45	106.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19	217.1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3.42	103.4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2.72	102.72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366.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2	366.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6	112.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3.96	253.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1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64.45	2,664.4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1.79	1,041.7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50	43.5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6.12	366.1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15.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15.86	4,115.86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115.86	总计	64	4,115.86	4,115.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115.86	2,372.33	1,74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4.45	920.92	1,743.5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664.45	920.92	1,743.53
2013601	行政运行	920.82	920.82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3.63	0.10	1,74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79	1,041.7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8.37	938.3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4.73	614.7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45	106.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19	217.19	0.00
20808	抚恤	103.42	103.4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2.72	102.72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0	0.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0	43.5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0	43.5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0	43.5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366.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2	366.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6	112.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3.96	253.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8.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2
30101	基本工资	136.62	30201	办公费	31.27
30102	津贴补贴	704.60	30202	印刷费	0.10
30103	奖金	136.9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29	30205	水费	0.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43	30206	电费	1.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7.19	30207	邮电费	4.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2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69	30214	租赁费	0.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7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07.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02.7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7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58.81		公用经费合计	11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25	0.25	13.00	0.00	13.00	1.00	12.60	0.25	11.53	0.00	11.53	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总收入 4,115.8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115.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15.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8.52 万元，下降 4.6%，主要变动情况：因在职和退休人员变动，为 5 名离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等原因，导致本部门基本支出收入增加 216.6 万元；因机构改革，本部门原社会治理科职能及相应项目经费划转至区委社会工作部，导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收入比上年度决算减少 415.1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总支出 4,115.8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115.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72.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5.54 万元，增长 10%，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变动，为 5 名离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等原因。

2. 项目支出 1,743.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15.24 万元，下降 19.2%，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本部门原社会治理科职能及相应项目经费划转至区委社会工作部，导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比上年度决算减少 415.2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115.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15.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8.52 万元，下降 4.6%，主要变动情况：因在职和退休人员变动，为 5 名离职人员补缴职业年金等原因，导致本部门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16.6 万元；因机构改革，本部门原社会治理科职能及相应项目经费划转至区委社会工作部，导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度决算减少 415.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115.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15.8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00.14 万元，下降 10.8%，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本部门社会治理科职能及相应项目经费划转等年中调整调出指标金额 233.21 万元，年终指标结余 266.93 万元，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数比预算数减少 500.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4.25 万元的 88.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1 万元，增长 3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2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32 万元，下降 56.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

万元的 88.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3 万元，增长 37.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 万元的 88.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3 万元，增长 3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 万元的 8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 28.6%。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3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公务车使用年限较长，维修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18 万元，主要是公务接待量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25 万元，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3 万元，占 91.5%；公务接待费支出 0.81 万元，占 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25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澳门

学习交流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做法，主要用于住宿、伙食、交通及公杂费等，共计 0.25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支出 5.38 万元，加油 3.8 万元、购买车险 1.66 万元、年审 0.14 万元及公务车定位系统 0.55 万元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5 次，接待人数共 54 人。主要包括接待厦门市委政法委考察组、吕梁市法学会调研组、陕西省委政法委调研组、江西兴国县委政法委及瑞金市委政法委考察组等 5 批来福田区考察调研人员工作用餐。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5 万元，增长 11.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主要是公用经费定额增加 21.67 万元、水电费增加 1.99 万元、公车运维增加 3.14 万元、离退休综合定额增加 1.42 万元，同时福利费降低 1.4 万元、车改补贴经费降低 2.83 万元、物业费降低 12.46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9.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47.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1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17 个，共涉及资金 1743.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政法信息化建设”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8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顺利，取得较好的成效。该项目的建设提高了政法工作的效率和质量，促进了政法部门之间的信

息共享和协同办公，提高了政法工作的现代化水平和社会形象，为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提供了有力支撑。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4个一级指标，得出2024年度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得分98.95分，绩效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15.8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能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部署的要求，紧紧围绕财政部门的部署，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同时，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各项目的绩效完成情况良好，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已达到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参照《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设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评分，得96.54分，评分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382.79万元，执行数4,115.86万元，完成预算的93.9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平安福田建设成效显著。组建“最小应急单元”1213个、“十户联防组织”820个，扫黑除恶斗争打掉涉恶九类团伙30个，打造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

“六联”工作新模式，创新构建中小學生心理健康“六位一体”协同工作机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管理率、规律服药率、面访率均达省指标要求，荣膺平安深圳建设年度考评“四连冠”。二是基层社会治理不断拓展。深化“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延伸92个社区和96个警务室平安服务全覆盖，重点区域打造10个以上平安建设特色站点，示范创建市区街社“四级”共建平安建设中心福田样板，开展出租屋分级管理，优化完善楼栋长机制，全域基本实现平安阵地覆盖率100%。三是政法领域改革纵深推进。更加注重发挥党委政法委在“块上”牵头抓总职能作用，构建符合超大型城市中心城区特点的轻罪治理体系，健全基层平安建设一体化协同工作机制，进一步夯实城区平安稳定根基。探索更加符合政法工作特点的队伍建设机制，通过进一步激活组织支撑政法事业发展、更好保障区委区政府战略实施。四是政法队伍建设持续加强。举办4期覆盖全区政法系统的“福田政法大讲堂”，进一步提升政法干部综合素养。召开联席会议7次，协调解决多项执法司法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推动区政法部门制定向区委、区委政法委请示报告事项清单，共计收到报告事项45件。优化区委政法委内设科室，调整交流科室负责人6人，理顺内设机构职责。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控制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2024年，我委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118.3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113.52万元，日常公

用经费控制率为 95.95%，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控制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资金支出进度低于序时进度。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显示：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1 分，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0.87 分，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0.89 分，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0.94 分，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 1.85 分。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略有差别，季度预算执行均衡性有待提高。三是部门绩效履职效果仍有提升空间。我委在项目履职方面能够恪尽职守，圆满完成各项既定任务，且部门整体的支出效果指标基本达到了年初所设定的绩效目标，这充分展现了我委在履职方面的积极成果。然而，在各具体项目的履职效果上，仍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为体现公正与客观，本次评价酌情扣减分数。我委将以此为契机，持续改进，力争在未来的工作中取得更好的履职效果。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程度。我委将针对公用经费控制率的问题，严格按照公用经费管理制度执行，完善问责机制，严禁超标准超范围超预算支出，加强对运行成本的控制。二是继续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我委将继续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合理运用和发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的作用，定时将财政支出进度进行统计分析，并以通报的形式下发各部门。督促未达到支出序时进度的部门撰写情况说明，分析支出进度缓慢原因，梳理、查找执行中的问题，认真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和措施，保障往后年度实

际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同时，在每月例行会议上汇报上月的预算执行情况，执行率达标的部门就加以赞扬，而执行率没有达标的部门则加以鞭策，以此让我委整体预算进度按时完成任务。三是提升部门绩效履职效果。为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保障水平，我委将正视工作中的不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改进。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注重成本效益分析，关注支出和工作绩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益，争取在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取得更高效益。

部门评价结果。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为严格落实案件单轨制应用，全力做好系统的日常运维与保障工作，我委在公检法分别派驻了 1 名运营人员开展现场运营工作，解决单轨制推进中出现的系统问题，对业务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同时收集业务人员使用和相关问题的反馈并跟进解决进度，积极协助市委政法委优化升级系统、进行系统优化，提升办案人员使用体验。2024 年，福田公安分局通过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移送区检察院案件 2781 宗，其中单轨案件 2774 宗，单轨率 99.75%，网上电子换押 1119 起 1656 人；交警大队通过平台移送检察院案件 163 宗。福田检察院通过平台移送福田法院公诉案件 1276 宗，网上电子换押共 1187 人次；移送公安（含交警）逮捕、不捕、退侦、不诉案件 1928 宗，网上电子换押共 496 人次。2024 年共接待

上级单位或其他省市单位来我区调研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应用建设情况5次，工作成效得到市委政法委领导高度肯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没有具体可衡量指标值，指标科学合理性有待提高。二是预算执行率未达财政要求的100%指标值。部门预算实际支付与既定支付进度略有差别，预算执行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在编制部门预算绩效的过程中，需要精确细化和量化绩效指标，以确保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科学性。同时，应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识，严格遵守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以提高绩效目标的精准性和可操作性。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充分考虑本年度项目的实际工作内容，确保绩效目标与工作目标紧密匹配，以推动部门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我委将继续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合理运用和发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的作用，定时将财政支出进度进行统计分析，并以通报的形式下发各部门。督促未达到支出序时进度的部门撰写情况说明，分析支出进度缓慢原因，梳理、查找执行中的问题，认真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和措施，保障往后年度实际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